

雲林縣政府
112 年度雲林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
工作小組第一次聯繫會議

日期：112 年 3 月 14 日（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府文化觀光處四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本委員會執行秘書陳璧君處長

出席人員：略（詳見簽到表）

列席者：略（詳見簽到表）

紀錄：黃立佳

一、 主席致詞（略）

二、 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三、 綜合討論：

（一）本年度社造成果展聯合辦理可能性？提請討論（文觀處）

決議：為減少社區協會年底分身乏術窘境，本年度持續邀集其他局處共襄盛舉，目前本處訂 12 月 2 日於林內鄉寶隆紙廠，若各局處若有意共同辦理，歡迎提前與本處討論。

四、 臨時動議：

（一）文觀處：前次社造大會決議各局處應提出內部社造優秀成果進行業務亮點簡報，包括：中央獲獎成果、縣內獲獎成果或長官建議案件等（每單位至少須提出 1 案），增加跨域發展多樣可能，簡報範例完成後再請各單位回填，於大會進行簡報。

（二）教育處：社區大學長期缺乏授課場地，作為與在地人文、知識緊密連結的跨鄉鎮學習型組織，期望各局處提供適合授課學校場域或協會活動中心，請教育處將需求彙整，提請大會討論。

五、 散會（下午 3 時 50 分）